

# 广西壮龙咨询有限公司

## 公开招标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  
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CZC2026-G3-210007-GXZL

采购人：南丹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壮龙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1月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12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3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4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	74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广西壮龙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HCZC2026-G3-210007-GXZL) 公开招标公告 (远程异地评标)

### 项目概况

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6 年 2 月 25 日 10: 00 (北京时间) 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CZC2026-G3-210007-GXZL

项目名称: 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

预算总金额 (元): 人民币 (大写) 壹仟陆佰陆拾贰万壹仟捌佰元整 (¥166218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 (元): 人民币 (大写) 壹仟陆佰陆拾贰万壹仟捌佰元整 (¥166218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 (如有): 人民币 (大写) 壹仟陆佰陆拾贰万壹仟捌佰元整 (¥16621800.00)

合同履行期限: 自提供服务之日起 3 年, 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

本标项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 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截标前, 逾期无效。

地点 (网址):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 线上获取。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在“工作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选择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行申请提交后，在已申请栏中选择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提示：1. 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注册后再行获取招标文件。2. 供应商只有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3.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2月2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开标时间：2026年2月25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二）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ggzy.jgswj.gxzf.gov.cn/hcggzy/](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广西河池南丹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gxnd.gov.cn/>）发布。

（三）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四）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下载投标客户端即“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下载地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gcy.zfcg.gxzf.gov.cn/>）首页-[办事服务]-[下载专区]；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

(3)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6) 评标说明：本项目为远程异地全流程电子评标。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 监督部门：南丹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0778-7211971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丹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南丹县城关镇民生路 27 号

项目联系人：黄工

项目联系方式：0778-72841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壮龙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池市金城江区澳门国际城 A 区 11 栋 202 室

项目联系人：韦工

项目联系方式：0778-2279325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评审时，评审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2. 标记“★”符号的为实质性响应内容，该内容仅限于“第二章 采购需求”，评审时投标人的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视为投标无效。

★一、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			
项 号	标 的 名 称	服 务 内 容 要 求	数 量 及 单 位
1	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邏大队安保服务项目	<p><b>一、项目概况</b></p> <p>1. 本项目确定 1 家中标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矿区综合执法巡防服务。</p> <p>2. 本项目地点为大厂镇、车河镇、芒场镇三个涉矿辖区。服务范围包括：矿山巡查监管、安全保卫和公共秩序管理、应急事件现场处置以及其他临时交办工作等。</p> <p>3. 服务期限：自提供服务之日起 3 年，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p> <p><b>二、总体要求</b></p> <p>1. 中标供应商派出的巡防队员要有适应矿山管理的身体条件，年龄要求 20 至 45 周岁，身体健康，无违法犯罪记录，具备初中及以上学历，拥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p> <p>2. 采购人对综合执法巡防大队的设置、管理、录用有决定权。</p> <p>3. 在处理特殊事件和紧急、突发事故时，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派出的巡防队员有直接指挥权。</p> <p>4. 中标供应商应对派出的巡防队员严格审查，保证其具有合格的安保资质。</p> <p>5. 中标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的相关劳动法规和保险条例，为巡防队员提供完善的劳动权益保障。</p> <p>6. 出现保安人数空缺，中标供应商均应在 2 日内予以补充，不能及时补充时采购人如实核减保安服务费。</p> <p>7. 采购人有权提出更换不符合使用要求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巡</p>	1 项

防队员。采购人提出更换要求后，中标供应商应在 3 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项目不得转包、分包。合同范围内全部安保服务均须由中标人自行完成，不得转包或分包给第三人，否则一经发现，采购人将对中标公司处以中标合同价 2%的违约金处罚，并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 三、矿区综合执法巡防服务内容及要求

#### 1. 服务内容

该服务将应用于大厂镇、车河镇、芒场镇三个涉矿辖区内的矿山巡查监管、安全保卫、公共秩序管理、应急事件现场处置以及其他临时交办工作，完成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相关任务。

#### 2. 工作要求

(1) 巡防队员按照工作要求执勤，安保责任到人、到岗，采用“各负其责+协同作战”的工作部署，中标供应商可在不违反劳动法相关规定及采购人要求的前提下，灵活进行人员配置。

(2) 树立“服务第一”的思想，切实维护采购人的权益及矿区范围内人民群众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3) 管理坚持原则、慎密严谨；处理问题高度警惕、有理有节。

(4) 上岗人员必须业务操作规范，熟悉各项工作制度。

(5) 依法办事，文明执勤。对安全保卫职责范围内的事务有求必应，有险必出。

(6) 切实履行好矿区综合执法巡防大队工作职责。对突发事件或者正在发生的违法犯罪行为，在确保自身安全的情况下，机智勇敢地与违法犯罪分子作斗争，维护矿区的正常秩序。

(7) 巡防队实行半军事化管理，队员遵守工作制度：

① 未经大队长同意，不得私自调班换岗或者请假早退。

② 禁止利用当班时间办私事和接待亲友。

③ 上岗时要精神高度集中，勤走勤巡。

④ 敢管善管，维护安全秩序，保护矿区公共财物。

⑤ 在定点值守或者日常巡逻过程中，必须认真做好记录。

⑥ 岗点执勤时要密切注意各隘口情况，不得在岗点喝酒、打牌，不得出现脱岗现象，交接班时未经接班者接替，不能擅自离岗。

⑦ 廉洁自律，严禁利用工作之便收取他人财物。

(8) 巡防队员应接受采购人的监管，在采购人的领导下开展矿

区矿业综合治理整顿工作。

(9) 中标供应商应指派专职人员进行工作接洽和日常管理, 要对巡防队员进行经常性的检查督促及教育培训。

(10) 巡逻频次: 根据工作需要, 每日巡查不少于 3 次, 原则上以每周为一个巡查周期。对重点区域实行 24 小时三班倒工作制 (早班 8:00-16:00, 中班 16:00-24:00, 晚班 0:00-8:00), 并根据工作实际安排每班次的巡逻人数。

(11) 服务报告: 每月向采购方提交巡防安保工作月报, 内容包括巡逻情况、发现问题及处理结果、安全隐患排查情况等。

#### **四、人员配置**

1. 本项目购买 80 名安保人员提供服务。根据需要对大厂镇、车河镇、芒场镇配备人员。

##### **2. 巡防队员素质要求**

(1) 巡防队员需经相关机构培训, 取得相应资质。

(2) 中标供应商派出的巡防队员要有适应矿山管理的身体条件, 年龄要求 20 至 45 周岁, 身体健康, 无违法犯罪记录, 具备初中及以上学历, 拥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

(3) 遵纪守法, 品行端正。

##### **3. 巡防队员管理要求**

(1) 中标供应商应与派驻巡防队员建立劳动雇佣关系, 组织开展日常管理。

(2) 中标供应商派驻的巡防队员专职服务于本项目, 如遇特殊情况需临时调整, 须报请采购人同意。

(3) 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服务岗位需要定期对巡防队员进行法律、保安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

(4) 中标供应商应建立健全队伍内部管理机制。对岗位、职责、纪律、工作要求、考勤考核、奖励惩处、工作记录等方面进行日常规范化、精细化管理。

(5) 中标供应商必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持巡防队伍稳定。应严格控制非违纪人员换岗比例, 科学合理地安排队员流动换岗。

(6) 巡防队员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要求档案规范, 手续齐全, 并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离职队员扰乱管理秩序。

(7) 中标供应商应有足够的后备保安队伍, 遇人员空缺时, 中标供应商能及时补充巡防队员。

#### **五、服务费内容**

	<p>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每月服务费已包含以下各项费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巡防队员工资、福利待遇和补贴：人员工资，意外保险，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保险，其他福利待遇、特殊人员体检费。</li> <li>2 培训费。</li> <li>3. 中标供应商负责巡防队员因病或因公致伤、残、死亡时发生的全部费用。</li> <li>4. 中标供应商负责服务工作范围内出现的意外事故处理费用。</li> <li>5. 服务期内如遇政策变化人员福利增加，采购人不再追加经费，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解决，请投标单位考虑本项目投标风险。</li> </ol> <p><b>六、服务质量监控</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管理服务总体目标监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购人主管部门对中标供应商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沟通协调。</li> <li>(2) 中标供应商综合执法巡防队长须主动与采购人主管部门联络，定时征求意见并改进工作。中标供应商如更换队长，应书面通知主管部门。</li> <li>(3) 中标供应商巡防队员应遵纪守法，对服务态度、服务质量的投诉要及时处理回复，做到有效投诉处理率达 100%，投诉回复率达 100%。</li> <li>(4) 如中标供应商巡防队员有监守自盗行为，一经发现，主管部门处罚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须开除当事员工。</li> <li>(5) 中标供应商不得随意调整巡防队员，如巡防队员有调离或离职，须提前向采购人管理部门报告。调整新到岗的巡防队员必须有 3 天的跟班熟悉时间，跟班人员熟悉工作职责、工作任务，通过采购人主管部门考核后方可上岗。</li> </ul> </li> <li>2. 违约处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标供应商每月需将上个月巡防队员工资清单打印盖章交采购人备存，如发现中标供应商不按合同配置管理人员，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li> <li>(2) 因中标供应商巡防队员失职、渎职，所造成严重后果，中标供应商须赔偿相应损失。</li> </ul> </li> </ol> <p><b>七、付款方式</b></p> <p>服务费按月支付，每月县财政拨付资金到采购单位，由采购单位核实上月实际情况后，据实转付给中标供应商。</p>	
--	---	--

<b>★二、商务要求</b>	
报价要求	<p>1.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利润及风险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包括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后，按实际情况增加人工费及相应保险费用）；</p> <p>2. 投标人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及省市的相关规定为投入本项目人员统一办理社会保险并承担相关费用；</p> <p>3. 投标人报价必须包含本项目工资、保险费、福利费、管理费、加班费、服装费、交通费、通讯费、税费等相关费用；</p> <p>4. 其他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服务期限	自提供服务之日起 3 年，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	接到突发事件报警后，安保人员需在 10 分钟内出动，到达现场后立即开展处置，并及时上报相关情况。
服务交接时间及地点	<p>1. 服务交接时间：自合同约定提供服务之日起 15 日内办理完服务交接手续；</p> <p>2. 服务地点：大厂镇、车河镇、芒场镇。</p>
付款方式	<p>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按月向中标人支付服务费，双方根据考核结果进行结算，中标人将上月结算后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开具给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中标人账户（不计利息）。</p> <p>注：资金支付等事项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802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等要求执行。</p>
<b>★三、验收要求</b>	
验收标准及要求	<p>1. 国家强制性标准及有关规定。</p> <p>2. 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响应的事项。</p>
<b>四、资信要求</b>	
<b>★政策性资格要求</b>	<p>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条件的监狱企业以及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p>

	<p>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2. 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p> <p>（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u>租赁和商务服务业</u>；</p> <p>（2）中小企业划分有关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p> <p>（3）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p> <p>自测小程序链接：<a href="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a></p>
能力或业绩要求（如有）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接的矿区巡防服务或安保服务项目。
人员要求	年龄要求 20 至 45 周岁、身体健康，无违法犯罪记录，具备初中及以上学历，拥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的 80 名安保人员。
<b>五、其他要求</b>	
无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CZC2026-G3-210007-GXZL
2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预算资金（人民币）：壹仟陆佰陆拾贰万壹仟捌佰元整（¥16621800.00）。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投标保证金为：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5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或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询问、澄清；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6	<b>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b> 1. 中小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格式见公开招标文件第六章）；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格式见公开招标文件第六章）； 3. 监狱企业以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判定标准。
7	<b>电子投标文件：</b> 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编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 未按规定传输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被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拒绝。 3.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8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9	开标时间：详见公开招标公告。
10	<p>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无效。</p> <p>本项目接受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前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请及时联系代理机构，代理机构与项目归属监督部门备案后告知投标人可通过邮件传输递交电子备份文件，通过邮件传输递交电子备份文件也必须在发起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完成，逾期未完成传输的，拒收其投标文件。）</p>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2	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zfcg.gxzf.gov.cn/">http://zfcg.gxzf.gov.cn/</a>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 <a href="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a> ）、广西河池南丹县人民政府网（ <a href="http://www.gxnd.gov.cn/">http://www.gxnd.gov.cn/</a> ）发布。
13	<p>一、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p> <p>二、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p> <p>三、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政采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p> <p>四、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p>

	<p>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中标人信用信息查询：</p> <p>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对中标人进行信用查询：</p>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p> <p>（2）查询截止时点：中标通知书发出前；</p> <p>（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招标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表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或者重新组织采购。</p>
14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两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
15	<b>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5 日内。</b>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17	项目履约保证金：无
18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授权委托书原件、中标通知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9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p> <p>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服务类收费标准的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20	<p><b>解释权：</b>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b>法律责任：</b>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21	<p>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文件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p>
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li> <li>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li> <li>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li> <li>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li> <li>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li> </ol>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南丹县自然资源局；“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壮龙咨询有限公司。

2.2 “投标人”系指响应本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如果该投标人在本次投标中中标，即成为“中标人”。

2.3 “产品”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含安装）、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4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6 “签字”系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名或盖章，表示同意、认可、承担责任或义务的行为。

2.7 “电子投标文件”系指完整的投标文件，内容包括资格文件、报价要求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2.8 “★”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实质性要求。

2.9 公开招标文件中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不足”、“以外”，不包括本数。

2.10 “法定代表人”系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

### 3. 招标方式

3.1 公开招标方式。

### 4. 投标委托

4.1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7.2.1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8. 特别说明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2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8.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9. 质疑和投诉

**注：投标人对电子标项目提出质疑和投诉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的方式提交质疑和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

9.1.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9.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9.1.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函、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9.4 质疑书面要求

9.4.1 质疑人质疑时须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至少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

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9.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人至我中心提交质疑函时必须出示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凭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授权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和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原件。

9.6 联系部门：广西壮龙咨询有限公司。

9.7 联系电话：0778-2279325。

9.8 通讯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澳门国际城 A 区 11 栋 202 室。

9.9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 8 时 30 分到 12 时 00 分，15 时 00 分到 18 时 00 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9.10 投诉的书面要求

9.10.1 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要求。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公开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合同主要条款及验收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 11. 投标人的风险

11.1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询问的问题，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12.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

为准。

12.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代理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12.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要求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3.1.1 资格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

(4) 投标人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5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出具的无欠税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5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 投标人[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可以是投标人编制的财务报表或第三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或 2025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之一：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③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服务由监狱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 13.1.2 报价要求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 (1) 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13.1.3 商务技术文件

注：以下第（1）至第（4）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并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投标无效。其余各项如有请提供，同时要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该材料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函（**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2) 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响应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3)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4) 拟投入服务团队承诺函（**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 (5)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6) 服务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7) 物资维护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8)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9) 人员管理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10) 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 (11)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格式自拟）；
- (12)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15.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15.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总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1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视为投标无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16.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其它内容。

16.4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投标文件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 **18.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要求**

18.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的有关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项内容；如电子投标文件因内容不完整、投标人未设置或设置关联点错误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投标人在规定处盖章的，投标人应加盖 CA 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8.3 公开招标文件描述的投标人“签字”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名或盖章。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投标人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8.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投标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8.5 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18.6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18.7 电子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规定。

## **18.8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软件有关规定加密，否则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19.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9.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电子评标”，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提交已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9.2 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由此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被误投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3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加密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文件，将被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 **19.4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19.5 截标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非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投标无效。

### **20. 投标无效的情形**

20.1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除资格证明文件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 28. 澄清问题的形式规定情形的，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若投标人截止时间前未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或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无效。

#### **20.1.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人在线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0.1.2 在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2) 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3) 委托代理人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代理人不符的。

#### **20.1.3 在符合性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限、付款方式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人就采购需求中标记“★”符号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
-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4)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5)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6)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起询标函，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

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0.1.4 在评审时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获取文件）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0.1.5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 **20.2 特别说明**

20.2.1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评标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0.2.2 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0.3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0.3.1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0.3.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0.3.3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0.3.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0.3.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四、开标**

### **21. 开标准备**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出席开标会。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2. 开标程序**

22.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2.2 截标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非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投标无效。

22.3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开启报价要求文件。投标人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人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2.4 公开报价；

22.5 报价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开启签字时段，投标人应及时通过 CA 证书对报价记录表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6 开标会结束。

## **五、资格性审查**

23.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3.2 招标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3.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标**

###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 7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 **26. 评标的方式**

26.1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7. 评标程序**

#### **27.1 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评标委员会将通

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以询标函的方式要求投标人在线对相关问题进行澄清或者说明。

## 27.2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1)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 28. 澄清问题的形式

2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起电子询标函，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 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2 投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 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 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 (1) 截止时间前未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或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超过规定时间的；
- (2)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投标文件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9. 错误修正

29.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 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通过广西政府采购 云平台发起询标函，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确认，投标人的确认应当 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 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0.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0.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 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 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0.2 本项目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标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 及评标标准。

## 31. 评标过程的监控

31.1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或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工作人员进行 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 标被拒绝。

## 七、评标结果

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广西河池南丹县人民政府网发布中标公告。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6.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37.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3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八、签订合同**

### **39. 合同授予标准**

39.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 **40. 签订合同**

40.1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招标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采购合同由招标人与中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签订，网上备案。

40.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40.4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投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投标人可追究招标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0.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投标人和招标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40.6 招标人或中标投标人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40.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投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招标人或者受托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41. 询问、质疑和投诉**

##### **41.1 询问**

41.1.1 投标人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41.1.2 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1.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中标结果的，招标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 **41.2 质疑**

41.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投标人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招标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招标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招标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投标人认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招标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41.2.2 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41.2.3 质疑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

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41.2.4 质疑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质疑投标人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 (2) 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 41.2.5 项的规定；
- (3)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 (4) 属于所质疑的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 (5) 同一质疑事项未经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 (6) 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 (7) 投标人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 (8)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41.2.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1.2.6 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及其他有关投标人。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41.2.7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

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41.3 投诉**

41.3.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 **九、验收**

1. 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投标人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投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4 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投标人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十、其他事项**

## 42. 代理服务费

42.1 代理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标金额 \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 1.5 万元

(200-100) 万元  $\times$  0.8% = 0.8 万元

合计收费 = 1.5+0.8 = 2.3 (万元)

## 4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3.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共 7 人或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价格、服务方案、信誉、业绩等方面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起询标函，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二、评标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评标程序

####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投标限价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

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第四章第二节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或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承诺等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5）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0）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1）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政采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 5.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

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评分标准

### 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分项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1	价格	价格分	<p>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人的报价分为最高分 10 分；</p> <p>2. 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某投标人投标报价）×10 分；</p> <p><b>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b></p>	10
2	技术	管理规章制度及档案建立与管理制度的分	<p>一档 5 分，有基本的管理规章制度及档案建立与管理制度的制度较简单；</p> <p>二档 10 分，管理规章制度及档案建立与管理制度的制度较完善，切合实际情况；</p> <p>三档 15 分，管理规章制度及档案建立与管理制度的制度完善，切合实际情况，与本项目采购服务需求相符合。</p> <p><b>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的管理规章制度及档案建立与管理制度的内容等进行评定，独立评分，无方案不得分。</b></p>	15

	<p><b>应急处置方案分</b></p>	<p>一档（5分）：安保服务应急处置方案简单，内容基本齐全；</p> <p>二档（15分）：安保服务应急处置方案较详细、合理，可操作性较强；</p> <p>三档（20分）：安保服务应急处置方案详实，且方案更优化、切实可行。</p> <p>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p> <p>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处置方案，包括：突发事件、地震、台风、暴雨应急等自然灾害等方面、各类报警应急、消防应急、暴力事件应急、处理方法、人身安全事件、人员急救方面、公共安全及卫生方面、救护应急及其它事件应急方案等内容进行评定，独立评分。</p>	<p>20</p>
	<p><b>服务承诺分</b></p>	<p>一档 5分，有基本的服务承诺，针对性不强；</p> <p>二档 10分，服务承诺具体、可行，针对性较强。</p> <p>三档 15分，服务承诺具体、可行、到位，服务方案针对性非常强。</p> <p>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除项目实施方案以外的服务承诺等内容进行评定，独立评分，不提供服务承诺不得分。</p>	<p>15</p>
	<p><b>人员配置方案分</b></p>	<p>一档（5分）：方案仅满足采购需求底线，针对性一般；人员管理制度内容简单（仅覆盖核心条款），考核或奖惩机制存在缺失；服务团队人员基本适配项目；未明确工作开展保障措施，仅具备基础可操作性；</p> <p>二档（10分）：方案能服务项目核心需求，针对性较强；人员管理制度基本完善，考核与奖惩机制具备基础关联性；服务团队人员符合项目基本要求；方案提及工作开展保障措施，但未细化具体流程；</p> <p>三档（15分）：方案针对需求，切合实际，科学合理，各项人员管理制度完善、详细、可行，人员考核制度与奖惩制度相配，制度能有效激励服务人员积极工作，人员素质全面，服务团队人员完全符合项目需求并实力突出，方案中能提出详细的工作快速开展的保证措施。</p> <p>注：1. 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人员考核制度；（2）培训制度；（3）奖惩制度。</p> <p>2. 由评委根据内容进行评定，独立评分，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p>	<p>15</p>

		物资配备	<p>一档（5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品类较少，设备性能一般，设备较陈旧，针对性较弱；</p> <p>二档（10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品类、性能、新旧程度一般，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强；</p> <p>三档（15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品类齐全、性能优越、设备较新、针对性强，利于本项目服务。</p> <p>注：1. 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本项目的物资配备表、产品说明书、发票、租赁合同（协议）等可体现产品使用期限、产品性能等信息的材料。</p> <p>2. 由评委根据内容进行评定，独立评分，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p>	15
3	商务信誉	业绩分	<p>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接过的矿区巡防服务或安保服务，每提供一个加2分，满分4分。</p> <p>注：</p> <p>1. 类似项目业绩说明：系指投标人考核期内有完成过矿区巡防服务或安保服务业绩的证明文件。</p> <p>2. 承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p>3. 投标人提供上述合同材料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p>	10
		企业综合实力分	<p>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取得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且取得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人员达到40人且年龄在20-45岁之间的得2分，60人且年龄在20-45岁之间的得4分，80人且年龄在20-45岁之间的得6分，满分6分。</p> <p>注：投标人提供上述人员的保安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p>	

(三) 总得分=1+2+3

### 三、中标标准及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将该情况报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当中标人属于信用信息使用规则中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将该情况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评标报告

###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交。

###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合同使用说明：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2.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合同书

合同编号：XXXX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表编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和承诺，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之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	大厂镇、车河镇、芒场镇三个涉矿辖区内的矿山巡查监管、安全保卫、公共秩序管理、应急事件现场处置以及其他临时交办工作，完成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相关任务。	1	1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_____			
服务期限：自提供服务之日起3年，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为了实施和完成服务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服务基本情况：

（一）具体管理范围及构成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相关内容。

（二）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1. 具体服务内容包含乙方投标文件承诺服务内容。

2. \_\_\_\_\_

3. \_\_\_\_\_

### 第三条 服务期限、服务人数及工作时间

(一) 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

(二) 服务人数：乙方向甲方派服务人员 名。

### 第四条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及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 第五条 服务费及支付

(一) 资金性质：\_\_\_\_\_。

(二) 合同总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

(三) 支付办法：

本项目合同正式生效之日起，甲方按按月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具体支付约定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相关内容。

(四) 支付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

(五) 甲方将服务费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号：

开户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包含招标文件的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约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甲方有权对乙方派驻的服务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对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人员，有权要求乙方在【】日内予以更换。

(三) \_\_\_\_\_

###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包含招标文件的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约定的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需确保派驻的服务人员保持稳定性，如需更换核心岗位服务人员，应提前【】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三) \_\_\_\_\_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 合同双方均应按约定履行，如存在逾期提供服务或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所对应的款项或逾期应付款的\_\_%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日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按合同总价款的\_\_%支付违约金；

(二)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全面提供服务的，对于未完成部分，甲方有权不予付款，

并要求乙方按未完成部分价款的\_\_\_%支付违约金。如未完成部分与整个合同的履行有直接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_\_\_%支付违约金；

(三) 1. 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_\_\_%支付违约金。2. 如甲方同意由乙方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服务的，乙方除继续履行外，仍需按合同总价款的\_\_\_%支付违约金（此项违约金的设置比例不得高于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比例）；

(四) 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的损失超过违约金额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超出违约金部分的损失；

(五) 合同一方违约，另一方为主张权利而支付的费用（该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六) 违约金的约定支付比例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自行约定。

####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及时采取必要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一)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一)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二)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一)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二) 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三) 投标承诺书；

(四)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第十五条 合同组成部分及解释顺序**



# 合同附件

(服务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服务期责任:

3.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服务开始日期		合同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供应商配备的服务人员数量、人员素质、服务规范要求等方面是否达到合同约定。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本验收书一式三份（采购人一份、中标人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人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须知

参与电子标的投标人必须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正式供应商且申领 CA 证书，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及时完成平台注册、CA 证书申领、CA 证书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熟悉并掌握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标系统操作。

- 一、投标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二、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作出自己的判断。
- 三、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不予退还。
- 四、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公开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二）投标文件制作并加密完成后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完成。

（三）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证书进行电子签章。在签章时，投标人应注意 CA 电子签章的位置，如因 CA 电子签章遮挡重要、关键信息导致评标委员会作出对投标人不利评审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人应准确设置评审关联点。未设置或设置错误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六）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七）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规定。

五、投标人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 六、特别说明

（一）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公开招标文件描述的投标人“签字”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名或盖章。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投标人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 一、资格文件格式

资格文件目录:

## 目 录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 投标人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5) 投标人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6)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5年10月至2025年12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出具的无欠税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7)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5年10月至2025年12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8) 投标人[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可以是投标人编制的财务报表或第三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或2025年10月至2025年12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9)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之一:
  -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必须提供)
  - ③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服务由监狱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正面)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背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南丹县自然资源局、广西壮龙咨询有限公司：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转为其他方式采购、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被授权人所在部门： \_\_\_\_\_ 被授权人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正面)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背面)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南丹县自然资源局、广西壮龙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已获得总公司针对本项目的授权；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4) 投标人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注：必须提供且为 PDF 格式，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5) 投标人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注：必须提供且为 PDF 格式，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6)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5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出具的无欠税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注：必须提供且为 PDF 格式，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7)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5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注：必须提供且为 PDF 格式，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8) 投标人[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可以是投标人编制的财务报表或第三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或 2025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注：必须提供且为 PDF 格式，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9)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南丹县自然资源局的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南丹县矿区综合执法巡逻大队安保服务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所属行业”应与采购文件明确的“所属行业”内容一致。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5.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 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7.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附表（若附表有变动，按最新政策执行）：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必须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CA 电子签章）：

日 期：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中标人声明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③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服务由监狱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注：请以 PDF 格式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 二、报 价 要 求 文 件 格 式

报价要求文件目录:

## 目 录

(1) 开标一览表 (必须提供)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必须提供) .....

(1) 开标一览表格式（必须提供）：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及数量	报价	说明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投标费用包括采购需求中“报价要求”中的所有费用；

4. 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总报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必须提供）：

###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及数量	报价	说明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服务期限：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本项目报价为完成项目需求所有内容的总报价；

4.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项目需求”中所有服务内容所需要的管理服务费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5.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 目 录

- (1) 投标函（必须提供） .....
- (2) 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响应表（必须提供） .....
- (3)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
- (4) 拟投入服务团队承诺函（必须提供） .....
- (5)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如有） .....
- (6) 服务方案（如有） .....
- (7) 物资维护方案（如有） .....
- (8)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如有） .....
- (9) 人员管理方案（如有） .....
- (10) 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如有） .....
- (11)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格式自拟） .....
- (12)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

(1) 投标函格式（必须提供）：

## 投 标 函

致：南丹县自然资源局、广西壮龙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我方\_\_\_\_\_（姓名及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报价要求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

据此函，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天（日历天）。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承诺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6.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响应表格式（必须提供）：

### 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响应表

★一、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			
项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1			
2			
3			
...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对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情况，并填写偏离说明。具体响应内容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请在“偏离说明”一栏填写“正偏离”，具体响应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无偏离”，具体响应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负偏离”；

3. 投标人就标记“★”符号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视为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商务响应表格式（必须提供）：

###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偏离说明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b>★二、商务要求</b>			
报价要求			
服务期限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			
服务交接时间及地点			
付款方式			
<b>★三、验收要求</b>			
验收标准及要求			
<b>四、资信要求</b>			
<b>★政策性资格要求</b>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如有）			
能力或业绩要求（如有）			
人员要求			
<b>五、其他要求</b>			
无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应对照公开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商务、验收、资信、其他要求内容，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对公开招标文件的相应条款做出响应，并申明与相应条款的偏离说明。具体响应内容优于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请在“偏离说明”一栏填写“正偏离”，具体响应内容满足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无偏离”，具体响应内容低于公开招标文件的填写“负偏离”；

3. 投标人就标记“★”符号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视为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4) 拟投入服务团队承诺函格式（必须提供）：

## 拟投入服务团队承诺函

南丹县自然资源局：

我公司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公开招标采购活动中若中标，保证服务团队人员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标准配备。后期履约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自行编写的措施及方案执行，如未遵守，将按照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5)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格式（如有）：

###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中“人员配置方案分”所对应的人员素质评分内容，结合实际情况响应。

#### 第一条 项目经理简历表

####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学 历	
职 称		毕业学校	
执业资格		毕业时间	
相关工作经验：			

注：投标人提供项目经理为本公司正式员工的相关证明材料（如劳动合同或协议等），并提供其学历证书、相关证书、工作经验证明材料（如有）；

第二条 其余安保人员配置一览表

其余安保人员配置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相关工作经验	持证情况	.....
1					
2					
.....					

注：投标人可按本表格式填写，可根据投标人情况自行调整。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6) 服务方案格式（如有）：

## 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自行编写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包括：（1）岗位安排和 workflow；**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7) 物资维护方案格式（如有）：

## 物资维护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自行编写针对本项目的物资维护方案：（1）物资维护重点和难点分析；（2）作业规范和服务标准；（3）物资日常维护方案。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8)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格式（如有）：

##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自行编写针对本项目的各类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包括：突发事件、地震、台风、暴雨应急等自然灾害等方面、各类报警应急、消防应急、暴力事件应急、处理方法、人身安全事件、人员急救方面、公共安全及卫生方面、病人救护应急及其它事件应急方案等。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9) 人员管理方案格式（如有）：

## 人员管理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自行编写本项目的人员管理方案，内容可以包括：  
(1) 人员考核制度； (2) 培训制度； (3) 奖惩制度。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10) 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格式（如有）：

### 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

（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起至今承接的同类服务项目合同材料附后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

业主单位名称	服务项目名称	服务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附件页码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11)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格式自拟）

(12)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注：第（11）项至第（12）项如有请以 PDF 格式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招标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 公章： .....

日期： .....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 投诉书范本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

地 址： ..... 邮编： .....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 址： ..... 邮编： .....

被投诉人 1： .....

地 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被投诉人 2

.....

相关投标人： .....

地 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

采购项目编号： ..... 包号： .....

招标人名称： .....

代理机构名称： .....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

.....  
招标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

事实依据: .....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